腓利門書剖視（九）

張振榮

經文：為基督耶穌與我同坐監的以巴弗問你安。與我同工的馬可、亞里達古、底馬、路加、也都問你安。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，常在你的心。阿們！（二十三節—二十五節）

問安及結論（廿三—廿五節）

在這段聖經中所題到的五個人，在聖經別處也有記載，連貫起來研究是很有意思的。「與我同坐監的以巴弗」（廿三節）。（參歌羅西四章十二節）。以巴弗是歌羅西人，是該地方教會的屬靈領袖。也可能在老底嘉和希拉波立傳道。並且是一位禱告勇士。常為弟兄姐妹儆醒，作守望的工作。並且因愛主的緣故陪伴使徒保羅在羅馬同坐監。

四個同工

馬可：參徒十二12，十五36—39，西四10，彼前五13，提後四11。馬可本名叫約翰是巴拿巴的表弟，母親名叫馬利亞。馬可是使徒彼得帶領歸主的。是保羅的同工，曾在旁非利亞離開他們。以致被保羅認為是不同心的同工。但後來保羅却稱贊他為「在傳道的事工上於我有益處」（提後四11）。

亞里達古：參徒十九29，二十4，徒廿七2，西四10。亞里達古是馬其頓的帖撒羅尼迦人。保羅上羅馬時緊隨在身邊侍候，並同患難且在羅馬同坐監。

底馬：參西四14，提後四10。曾因貪愛現今的世界，離棄保羅及主的聖工。

路加：是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的著者。是一位親愛的醫生—治療肉體也醫治靈魂。始終與保羅作伴。參提後四11，西四14。

祝福（廿五節）

「祝福」這詞句是我們所熟悉的，意思是說好話，說吉利的話。這祝福，是最好的祝福，從主耶穌基督來的豐盛恩典、慈愛、恩寵常在心裏，就是在心靈深處的泉源中鼓舞與振作。（全文完）

從耶穌復活看「罪」和「死」的律

所羅門

有人這歷說：「讀聖經讀得好的人，都是謹慎的人準確的人。」幾年前，當我立定心意要讀好聖經的時候，就從一本「讀經之路」的參考書大得着幫助；該書提到除了「主觀」和「好奇」容易把聖經讀錯以外，另有一種「馬虎」的人，常把聖經中重要的字漏掉或念錯，因此犯了不準確的毛病。接着該書就提到羅馬書七章中「罪的律」和「死的律」是截然不同的二種律，却常被馬虎讀經的人認為差不多。筆者深有同感，願藉復活節的時候與主內兄姊交通交通：

羅馬八章二節「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」。保羅在這裏明顯的提到罪和死的二種律，是指着七章的內容而說的，許多人把罪和死混為一談的原因，大概是受「罪的工價乃是死」的影響吧！所以把前因後果拉在一起，產生一種觀念：「死罪」差不多。但嚴格說起來，「罪」是指着「污穢」；「死」是代表「無能」。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」，是「死的律」；「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作」，叫「罪的律」。我要作的不出來，這是「死」；我不要作的，沒有法子不作，這是「罪」。明白了這個分別，相信對基督的死與復活會有更深的認識。

「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，復活是為叫我們稱義。」（羅四25），這是對耶穌的死和復活簡單的定義。世人都犯了罪，是因活在「罪的律」之下，即使你不願犯罪也無能為力，縱然上帝要赦免我們的過犯，我們還要繼續犯罪，無怪乎保羅大呼：「我眞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呢？」感謝上帝，主耶穌釘在十字架死了，就是針對這個「罪的律」，好叫我們信祂的人與「罪的律」一刀兩斷，脫離它的轄制。

但是耶穌的工作還未完了，若是祂僅僅死而沒有復活，我們雖能脫離「罪的律」，却無法勝過「死的律」。我們雖離開了罪惡的權勢，却無法行出善來。這樣的人生是多麼呆板而消極呢！讚美主！祂復活了，以大能顯明是上帝的兒子並大大的向死亡誇勝，我們信祂的人也因此得以大大的勝過「死的律」，「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作」了。

聖經說：「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；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，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因為知道基督既從死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不再祂的主了。祂死是向罪死了，只有一次祂活是向上帝活着。這樣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，向上帝在基督耶穌裏却當看自己是活的」。（羅六：5—11）

弟兄姊妹！基督降生的目的是是為着釘死，但更是為着復活。死是，過程，活是目的；祂藉着死敗壞罪的律，靠着復活勝過死的律。適值復活節，你有沒有思想和經歷過這寶貴的救恩？主不僅是罪惡深深面的拯救者，亦是信徒裏那賜生命聖靈的作家，願基督耶穌裏釋放你，使在你大大脫離罪和死的律，過着一個聖潔榮耀的主律的生活。阿們！

復活節計算法

每年復活節在日曆上的日期都不一樣，去年是三月廿九日，今年是四月十八日。這是為什麼？它根據什麼推算？復活節的日期在古代西方教會會引起爭論，直到主後三百廿五年尼西亞大會才有統一的規定。原來教會在很早的時候即已遵守復活節，但在歷史上初次記載這事實是在一五四或一五五年，當士每拿主教坡旅甲拜訪羅馬主教安尼西塔斯時連帶提及的，那時小亞西亞教會中遵守復活節一直是在尼散月（猶太曆的正月，合陽曆三月或四月）十四日之黃昏，好象猶太人守逾越節一樣，不管那日是否主日。但照羅馬習慣，守復活節必得在主日。兩下以何為標準？那一月當中的十四日呢？還是那一禮拜當中的主日呢？因此成了問題，這樣的爭執一直到主後三百廿五年尼西亞大會時，才決定依羅馬習慣一定在「主日」守復活節，即春分後第一個月圓（十五）後的第一個禮天，所以每年都必須計算，沒有固定的月日。

問題·解答

（五十四）我已經信了耶穌，可是還沒受洗，我是否是一個基督徒？

答：是。基督徒與非基督徒根本的分別並不在受洗，而是在於徹底悔改並因信靠耶穌得我們的新生命，故你可稱為基督徒。洗禮是一個象徵和見證，信者公開承認他已經向罪死，並向主活着。人可能有了外表的儀式而沒有內裏的實際，也可能有實際的經歷而無儀式。耶穌對那懸掛在他旁邊的强盜說：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，」他沒有受洗而死，當然這是個例外。然而我們別忘了那眞正的信心與順服之心是不能分開的，聖經明明告訴我們，凡眞正悔改相信的要受洗，「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。」這樣你公開見證主在你身上的救恩，並承認你是上帝的兒女是應當的。

（五十五）為什麼要加入慕道班後才能受洗？

答：聖經並沒有指定參加慕道班為受洗必要條件。五旬節有三千人領受主的話而立刻受洗，照樣埃提阿伯太監、哥尼流、呂底亞、及腓立比禁卒等悔改相信不久即接受洗禮。教會也沒有說參加慕道班是得救的條件，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，然而藉着這種聚會，許多對福音基本信仰不清楚的人有受造就的機會，並且使一些剛信主而遭到試探的人會像耶穌用神的話抵擋魔鬼。有追求的人不會覺得這種規定多餘，反而甘心情願領受各種靈糧。彼得勸勉我們說：「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，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，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。」又說：「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……。」

（五六）怎樣的人才能參加慕道班？

答：參加的人是沒有受過洗而有心追求的，其中必有一些已經重生得救，另外，但他們沒有生命力追求慕神的道，在此期間，他們要接受耶穌做他們個人的救主。

曾紹戴